

120697

基本館藏

中华人民共和国 行政区划简册

1957



法律出版社

編輯說明

(一) 本行政区划簡冊是依据1956年底为止的行政区划資料彙編而成的，內容主要是全国县級以上行政区划的名称和統計数字，並附有按笔画簡繁和起笔檢字法排列的全国县級以上行政区划地名索引，以便讀者查閱。

(二) 本冊附註只是說明在1956年一年內全国县級以上的行政区划变动情况，1956年以前的区划变动都已分載于历年編印的行政区划簡冊附註內，本冊从略。

(三) 根据国务院关于成立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的决定，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于1956年4月22日在拉薩正式成立。它負責筹备在西藏地方和昌都地区建立西藏自治区。目前西藏地方和昌都地区已成立了拉薩、日喀則、昌都、黑河、塔工、山南、江孜、阿里等8个基巧級办事处（相当于專署）和50多个宗級办事处（相当于县），詳細的行政区划資料暫缺。

(四) 待解放的台灣省行政区划資料暫缺。

(五) 本冊已根据国务院关于公布汉字簡化方案的決議所頒布的汉字簡化第一、二表以及文化部、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联合通知廢除的第一批異体字，將有关的繁体字和異体字地名改为簡化字。

(六) 本冊所編材料难免錯誤或遺漏，如發現应予补正之处，請通知內务部民政部。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行 政 区 划 简 册

(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务部编

法 律 出 版 社

1957年·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简册

(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务部编

*

法律出版社出版(北京东四牌楼十二条光复道9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證出字第066号

国家建设委员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787×1092 1/32·4册 印张·插页1

1957年4月第一版

1957年4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0 定价:(4)0.94元

统一书号:6004·177

目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統計表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面积表.....5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县級以上行政区划一覽表.....6

1. 北京市	6
2. 天津市	7
3. 上海市	8
4. 河北省	9
5. 山西省	14
6. 內蒙古自治区	17
7. 辽宁省	21
8. 吉林省	23
9. 黑龙江省	25
10. 陕西省	28
11. 甘肃省	31
12. 青海省	34
1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36
14. 山东省	39
15. 江苏省	43
16. 安徽省	46
17. 浙江省	49
18. 福建省	52
19. 台湾省（待解放）	54
20. 河南省	55
21. 湖北省	59
22. 湖南省	61
23. 江西省	64
24. 广东省	67
25. 广西省	71

26. 四川省	74
27. 貴州省	80
28. 云南省	83
29. 西藏地方（材料暫缺）	89
30. 昌都地区（材料暫缺）	89
全国直轄市和市一覽表	90
全国各級民族自治地方一覽表	95
全国行政区划地名索引	100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面积表

地 区 别	面积(方公里)	地 区 别	面积(方公里)
总 计	9,597,000	江 苏 省	107,300
北 京 市	4,700	安 徽 省	139,900
天 津 市	2,300	浙 江 省	101,800
上 海 市	700	福 建 省	123,100
河 北 省	212,800	台 湾 省	36,000
山 西 省	157,100	河 南 省	167,000
内 蒙 古 自 治 区	1,177,500	湖 北 省	187,500
辽 宁 省	151,000	湖 南 省	210,500
吉 林 省	187,000	江 西 省	164,800
黑 龙 江 省	463,600	广 东 省	231,400
陕 西 省	195,800	广 西 省	220,400
甘 肃 省	432,900	四 川 省	569,000
青 海 省	721,000	贵 州 省	174,000
新 疆 维 吾 尔 自 治 区	1,646,800	云 南 省	436,200
山 东 省	153,300	西 藏 地 方 和 昌 都 地 区	1,221,600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 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一览表

1. 北 京 市

市 区	西单区 西四区 东四区 东单区 前门区 崇文区 宣武区	7 区
郊 区	东郊区 南苑区 丰台区 海淀区 石景山区 京西矿区 昌平区	7 区
合 計		14区

2. 天 津 市

市 区	和平区 城厢区 河北区 河东区 新华区 河西区 南开区 紅桥区 塘沽区	9 区
郊 区	东郊区 南郊区 西郊区 北郊区	4 区
合 計		13 区

3. 上 海 市

市 区	黄浦区 邑庙区 蓬莱区 盧灣区 徐匯区 長宁区 普陀区 閘北区 新成区 江宁区 虹口区 提 籃 桥 区 榆林区 楊浦区 东昌区	15区
郊 区	东郊区 西郊区 北郊区	3 区
合 計		18区

4. 河北省（省人民委员会驻保定市）

省 轄 單 位	保定市 張家口市 唐山市 秦皇島市 石家庄市 承德市① 通州市② 汉沽市③ 泊头市④ 邢台市⑤ 邯鄲市⑥	11市
保 定 專 区 （專署駐保定市）	清苑县 徐水县 定兴县 涿 县 新城县 雄 县 容城县 安新县 高陽县 蠡 县 博野县 安国县 定 县 望都县 曲陽县 阜平县 唐 县 完 县 滿城县 涞源县 易 县 涞水县	22县

張家口專區 (專署駐張家口市)	萬全縣 崇禮縣 赤城縣 延慶縣 涿鹿縣 蔚 縣 懷安縣 商都縣	張北縣 沽源縣 龍關縣 懷來縣 宣化縣 陽原縣 尚義縣 康保縣	16縣
承 德 專 區 (專署駐承德市)	承德縣 青龍縣 灤平縣 圍場縣	平泉縣 興隆縣 丰寧縣 隆化縣	8 縣
唐 山 專 區 (專署駐昌黎縣)	昌黎縣 乐亭縣 丰潤縣 遵化縣 迁安縣	撫寧縣 灤 縣 玉田縣 迁西縣 盧龍縣	10縣

通 县 专 区 (专署驻通州市)	通 县 顺义县 怀柔县 密云县 平谷县 薊 县 三河县 香河县 大兴县 固安县 良乡县 房山县 大厂回族自治县	12县 1自治县
天 津 专 区 (专署驻静海县楊柳青鎮)	静海县 武清县 宝坻县 宁河县 青 县 大城县 文安县 任丘县 霸 县 永清县 安次县	11县
滄 县 专 区 (专署驻滄县)	滄 县 黄驊县 鹽山县 庆云县 宁津县 南皮县 东光县 吳桥县 景 县 故城县 阜城县 交河县 武强县 献 县 河間县 肃宁县 孟村回族自治县	16县 1自治县

石 家 庄 專 区 (專署駐石家庄市)	正定县 新乐县 無極县 深澤县 安平县 饒陽县 深 县 晉 县 藁城县 束鹿县 武邑县 衡水县 棗强县 冀 县 赵 县 欒城县 高邑县 贊皇县 元氏县 井陘县 获鹿县 平山县 建屏县 灵寿县 行唐县	25县
邢 台 專 区 (專署駐邢台市)	邢台县 内丘县 临城县 柏乡县 隆尧县 宁晋县 新河县 南宮县 清河县 威 县 广宗县 平乡县 巨鹿县 任 县 南和县 沙河县	16县

邯 鄲 專 区 (專 署 駐 邯 鄲 市)		邯鄲縣 永年縣 雞澤縣 曲周縣 丘 縣 肥鄉縣 廣平縣 大名縣 魏 縣 成安縣 臨漳縣 磁 縣 涉 縣 武安縣	14縣
合 計	10專区		11市 150縣 2自治縣

注：① 承德市由承德專署領導。

② 通州市由通縣專署領導。

③ 漢沽市由天津專署領導。

④ 泊頭市由滄縣專署領導。

⑤ 邢台市由邢台專署領導。

⑥ 峰峰市撤銷併入邯鄲市。

5. 山西省（省人民委员会駐太原市）

省 轄 單 位	太原市 大同市 陽泉市 長治市 榆次市^①	5 市
忻 县 專 区^② （專署駐忻县）	忻 县 崞 县 代 县 繁峙县 五台县 定襄县 陽曲县 靜乐县 嵐 县 兴 县 岢嵐县 保德县 河曲县 偏关县 五寨县 神池县 宁武县	17县
雁 北 專 区^③ （專署駐大同市）	大仁县 陽高县 天鎮县 广灵县 灵丘县 渾源县 应 县 山陰县 朔 县 平魯县 左云县 右玉县	12县

榆次专区 (專署駐榆次市)	榆次县 寿陽县 孟县 平定县 昔陽县 和順县 左权县 榆社县 太谷县 祁县 平遙县 介休县 灵石县 孝义县 汾陽县 中陽县 离山县 临县 文水县 交城县 清徐县	21县
長治专区 (專署駐長治市)	潞安县 黎城县 平順县 壺关县 陵川县 高平县 晉城县 陽城县 沁水县 長子县 屯留县 沁源县 沁县 襄垣县 武乡县	15县